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特別行政區

綠色債券 報告2020

目錄

● 政府綠色債券計劃	03
● 香港在氣候及環境保護方面的承諾	04
● 《綠色債券框架》	05
● 首批發行的綠色債券	07
● 首批發行的綠色債券募集資金分配情況	08
● 獲融資項目的預期環境效益（按合資格類別劃分）	09
◆ 廢物管理及資源回收	09
◆ 綠色建築	12
◆ 水及廢水管理	15
◆ 能源效益和節約能源	17
● 外部評核	19
● 附錄	20



政府綠色債券計劃

二零一八年二月，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財政司司長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推出借款上限為1,000億港元(約128億美元)¹的**政府綠色債券計劃**(綠債計劃)，以彰顯政府推動綠色金融的決心，以及把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或香港)建設成為更可持續發展和更宜居的城市。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政府獲立法會授權，綠債計劃下所募集的資金將撥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為具環境效益的政府工務項目提供資金。由財政司司長擔任主席的政府綠色債券計劃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亦成立，負責監督和就綠債計劃的推行和發展提出策略方向。香港金融管理局協助政府在綠債計劃下推行綠色債券發行工作。

為繼續鞏固和發展香港作為區內及國際首要綠色金融樞紐的地位，財政司司長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計劃從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起的五年內發行合共660億港元(約85億美元)綠色債券，實際發行金額和時間因應市場情況而定。

¹ 借款上限是指任何時間在綠債計劃下未清償的本金額，即已發行債券的本金額減去已到期債券的本金額。



香港在氣候及環境保護方面的承諾

二零一七年一月，環境局發表《香港氣候行動藍圖2030+》。該報告由政府政務司司長領導的氣候變化督導委員會制訂，是所有決策局和相關部門努力的成果，當中闡述香港二零三零年減少碳排放的目標，以及有關各方為達到該目標而共同制訂的計劃。《巴黎協定》在二零一六年十一月生效，並適用於香港特區，故此香港會按照《巴黎協定》所訂的時間表作出報告。香港的目標是在二零三零年把碳強度（即以每單位本地生產總值計的碳排放量）由二零零五年的水平降低65%至70%。該目標相等於把碳排放總量減低26%至36%，而人均排放量將由二零一四年的6.2公噸減至二零三零年的3.3至3.8公噸。



為支持香港轉型為低碳經濟體，以及減低氣候變化對香港環境的影響，政府各決策局和部門已就香港的主要環境事宜推行多項措施²和發表政策文件³，並制訂低碳及可持續發展藍圖。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全面的環境保護措施，把香港建設成為更宜居的城市和推動可持續發展。相關措施包括建議成立低碳綠色科研基金，以支持減碳和綠色科技的研發及應用；提供稅務寬免和資助及推行先導計劃和展開研究，以推廣使用電動車及鼓勵使用電動公共小型巴士和電動渡輪；以及建議推行廢紙回收計劃。

² 包括推行《上網電價計劃》以進一步推廣私營界別發展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展開《鐵路發展策略2014》以紓緩交通擠塞和減少空氣污染，以及落實《淨化海港計劃》和《污水收集整體計劃》。

³ 包括：

- ◆ 香港清新空氣藍圖；
- ◆ 香港資源循環藍圖2013-2022；
- ◆ 香港廚餘及園林廢物計劃2014-2022；
- ◆ 香港生物多樣性策略及行動計劃2016-2021；及
- ◆ 香港都市節能藍圖2015~2025+。

《綠色債券框架》

我們在二零一九年發表的《綠色債券框架》(《框架》)，是綠債計劃的重要組成部分。《框架》表述政府計劃如何透過發行綠色債券，以募集所得資金推進改善環境和推動低碳經濟發展的項目。《框架》及按其發行的債券符合國際資本市場協會所訂的《綠色債券原則2018》。

根據《框架》，發行債券所募集的資金只會為政府工務項目融資或再融資，而該等項目須符合八個合資格類別中的一個或多個類別，即可再生能源、能源效益和節約能源、污染預防及管控、廢物管理及資源回收、水及廢水管理、自然保育/生物多樣性、清潔運輸以及綠色建築。

督導委員會根據《框架》的「募集資金用途」部分的所載資格準則，審議各決策局和部門提交的項目，以核准成為「合資格項目」。另外督導委員會亦會根據「項目評估與遴選」部分所述程序，審議和核准每批綠色債券募集所得的資金以分配予合資格項目。

每批綠色債券所募集的資金在未分配予合資格項目前，會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並分配予在緊接該批債券發行日前後兩個財政年度⁴內的開支項目上。過半募集資金預期會分配予未來的開支項目。

政府會每年提供資料，說明募集資金的分配情況和預期環境效益。

研究機構 Vigeo Eiris 已就《框架》符合《綠色債券原則》等多項事宜提供獨立意見。

⁴ 政府的財政年度由每曆年四月一日至下一曆年三月三十一日。



可再生能源

能源效益和節約能源





污染預防及管控

廢物管理及資源回收



水及廢水管理

自然保育/生物多樣性



清潔運輸

綠色建築



首批發行的綠色債券

在《框架》下首批發行的綠色債券獲香港品質保證局頒發綠色金融認證發行前證書。

我們在完成紐約、倫敦、巴黎、阿姆斯特丹、法蘭克福和香港等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路演後，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向環球投資者成功發售首批綠色債券，孳息稍高於美國國庫債券。該批債券深受環球投資者歡迎，認購金額為發行金額的逾四倍。認購者中不少為已簽署《負責任投資原則》的綠色投資者，或是在作出投資決定時會考慮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的投資者，從而更妥善地管理風險和爭取持續及長期的回報。該批綠色債券中，50%分配予亞洲的投資者、27%分配予歐洲的投資者、23%分配予美國的投資者。

首批發行的綠色債券詳情



發行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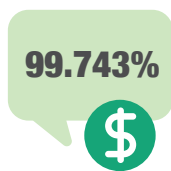
年期



發行日



到期日



發行價



票面息率



評級(發行時)



上市

該批債券獲納入四項主要指數，包括彭博巴克萊明晟綠色債券指數(Bloomberg MSCI Barclays Green Bond Index)、美銀美林綠色債券指數(BAML Green Bond Index)、標準普爾綠色債券指數(S&P Green Bond Index)及Solactive綠色債券指數(Solactive Green Bond Index)。

是次發行亦獲《環球資本》雜誌頒發“Asia Pacific Green/SRI Bond Deal of the Year”、FinanceAsia頒發“Sustainable Deal of 2019”，以及The Asset頒發“The Asset Country Awards 2019 Best Government Bond Hong Kong Sustainable Finance”。

首批發行的綠色債券募集資金分配情況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債券所募集的78.29億港元資金⁵已全數分配予七個工務項目，項目分屬《框架》所界定的四個不同合資格類別。該筆募集資金中的44.53%及55.47%分別為該等項目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及二零一九至二零財政年度的開支融資。



(A) 廢物管理及資源回收

獲分配的募集資金：

40.45億港元 (5.19億美元)

佔募集資金的百分率：**51.67%**

獲融資的項目：

1. 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1期
2. O·PARK1



(B) 綠色建築

獲分配的募集資金：

21.56億港元 (2.76億美元)

佔募集資金的百分率：**27.53%**

獲融資的項目：

1. 西九龍政府合署
2. 位於啟德發展區的稅務大樓



(C) 水及廢水管理

獲分配的募集資金：

11.27億港元 (1.44億美元)

佔募集資金的百分率：**14.40%**

獲融資的項目：

1. 新圍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第1期
2. 在東涌及小蠔灣之間增建一條加壓污水管及修復現有加壓污水管



(D) 能源效益和節約能源

獲分配的募集資金：

5.01億港元 (6,400萬美元)

佔募集資金的百分率：**6.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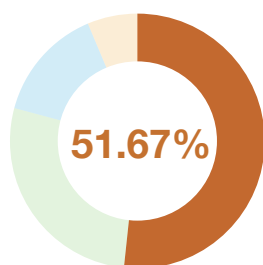
獲融資的項目：

啟德發展區區域供冷系統

⁵ 債券所募集的美元資金在收取後已立即被兌換為港元。

獲融資項目的預期環境效益 (按合資格類別劃分)

A. 廢物管理及資源回收



獲分配的募集資金：

40.45億港元
(約**5.19**億美元)

主要預期效益：

- (i) 每日3 000公噸混合都市固體廢物的處理量
- (ii) 每日生產/節省135萬度電力
- (iii) 每年避免或減少排放465 000公噸二氧化碳當量的溫室氣體⁶

1. 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1期



綜合廢物管理設施(設施)旨在大幅縮減混合都市固體廢物的體積和回收有用的資源。設施會分階段發展，第1期位於毗鄰石鼓洲、面積約16公頃的人工島，預計在二零二五年全面投入運作。設施採用先進的焚化技術作為核心處理技術，每日可處理共3 000公噸混合都市固體廢物。設施第1期會設有機械分類及回收設施，每日可從最多200公噸混合都市固體廢物中回收有用的資源。

設施第1期採用先進的科技和污染控制設備，確保排放的空氣污染物符合香港和歐盟委員會的廢物焚化設施排放標準，以保障公眾健康和保護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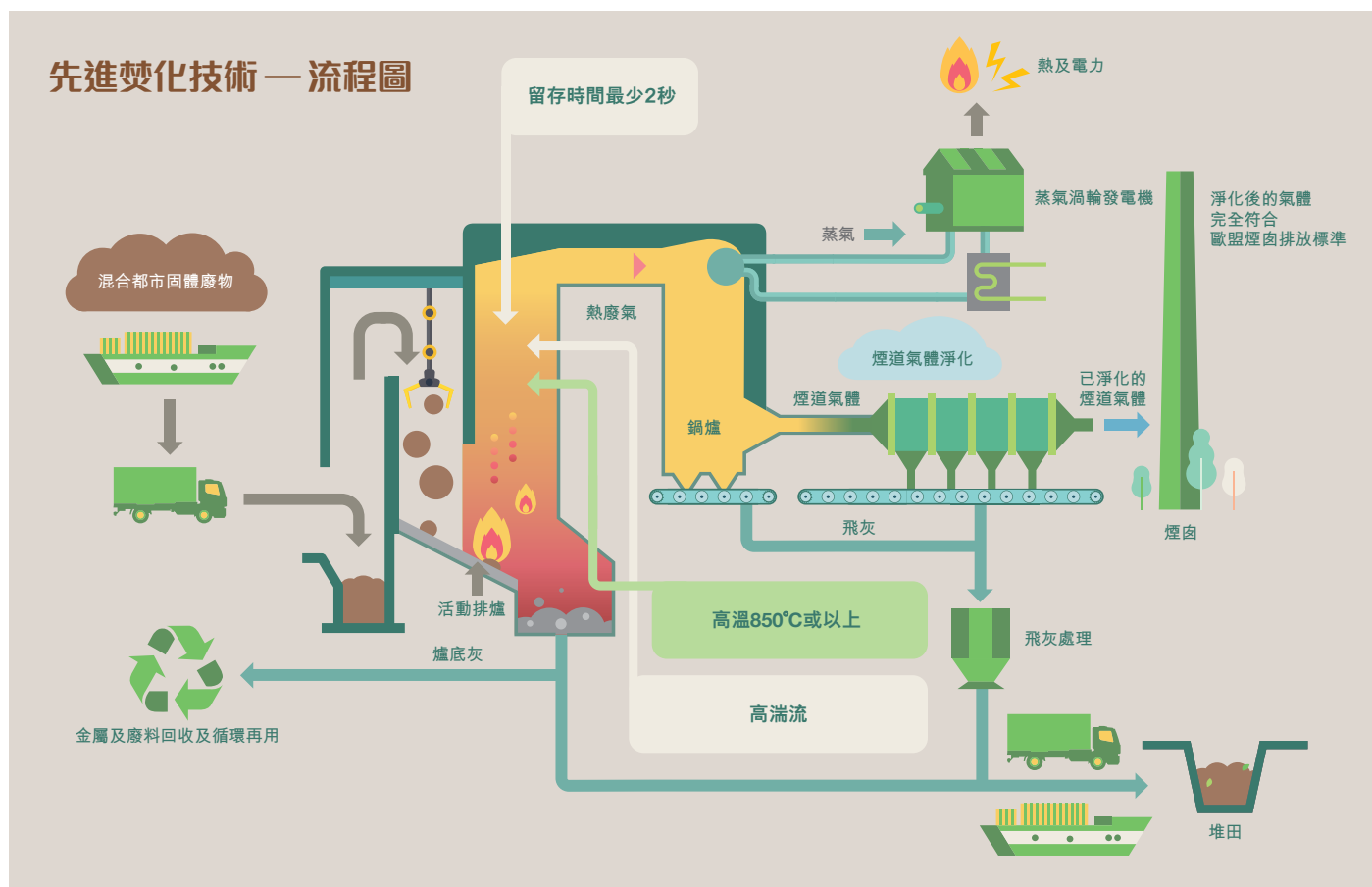
當局會在石鼓洲、長洲和南大嶼山設立空氣監測站，提供當地空氣質素的客觀數據，確保設施第1期的運作不會影響四周環境。

⁶ 根據預期因(1)減少堆填都市固體廢物及有機廢物；及(2)輸出剩餘電力至香港現有電網取代化石燃料發電而避免或減少的溫室氣體排放量而估算。

轉廢為能

設施第1期可在焚化都市固體廢物的過程中回收熱能發電，每年可輸出約4.8億度剩餘電力（相當於全港耗電量約1%）至香港現有電網，足以供應10萬戶家庭使用。

通過取代化石燃料發電，以及減少都市固體廢物的堆填量，預計每年可減少約44萬公噸溫室氣體排放。



零污水排放

設施第1期採用零污水排放設計，設有污水處理廠處理設施所產生的污水，以作循環再用。

資源回收

機械分類及回收設施採用自動廢物分類技術，每日可從最多200公噸混合都市固體廢物中回收有用的資源，包括含鐵金屬、有色金屬、塑膠和玻璃。

如欲了解更多詳情，請瀏覽[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1期](#)的網頁。

2. O · PARK1

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1期簡稱O·PARK1，位於北大嶼山小蠔灣，是香港首個有機資源回收中心。O·PARK1採用厭氧分解技術把廚餘轉化為生物氣（一種與天然氣相近的可再生能源資源）以作發電，過程中產生的殘餘物可轉化為副產品堆肥，用於園林綠化和農業用途。O·PARK1每日可處理200公噸廚餘。

當達到設計處理量時，預計每年可輸出約1 400萬度電力至電網，相當於約3 000戶家庭的用電量。

設施減少使用化石燃料發電和棄置有機廢物至堆填區，每年可減少約2.5萬公噸溫室氣體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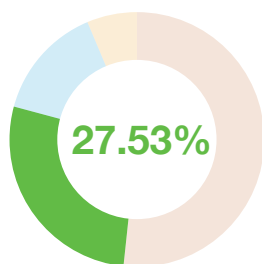
設施每日可產生約20公噸堆肥作為厭氧分解過程的副產品，可用於園林綠化和農業用途，大大減少需要棄置於堆填區的廚餘量。

繼O·PARK1在二零一八年順利投入運作後，當局現正籌劃在新界北區沙嶺興建第二個O·PARK（即O·PARK2），可每日處理300公噸廚餘，並每年可生產2 400萬度電力輸出至電網（相當於約5 000戶家庭的用電量）。

如欲了解更多詳情，請瀏覽O·PARK1的網頁。



B. 綠色建築



獲分配的募集資金：

21.56億港元
(約**2.76億美元**)

主要預期效益：

預期獲得綠建環評新建建築金級或以上認證

1. 西九龍政府合署



新落成的政府合署坐落西九龍填海區，與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香港西九龍站相距不遠。政府合署屬雙塔式設計，總建築樓面面積約98 000平方米，在二零一九年啟用，現時為九個政府部門提供辦公地方。政府合署採用多項能源效益裝置及可再生能源技術，例如：

◆ 光伏發電系統，能把太陽輻射轉化為可用電能 ▶▶

◆ 太陽能熱水系統，能吸收太陽熱輻射把供水加熱，從而減少使用電熱水器的用電需求

◆ 備有二氧化碳感應器的鮮風供應監控系統，能減少所需的鮮風供應量，從而節省為了維持大樓設定溫度而加熱或冷卻鮮風所耗的能源



◆ 水冷式製冷機(淡水冷卻塔)，能減少用電



◆ 冷水循環系統的自動監控系統，能減少抽水所耗的能源，達到節能效果

◆ 用戶/動態感應器，能按區域控制空調供應和照明系統



◆ 採用環保及再造物料

◆ 為地下停車場設置日光管道



◆ 雨水回收系統，能用作園林灌溉，以節約用水



項目獲得香港綠色建築議會的綠建環評新建建築暫定金級認證，當中包括二氧化碳減排量達到約40%⁷(根據綠建環評暫定評估報告的評審結果)。

綠建環評

綠建環評就建築物在規劃、設計、施工、調試、管理、運作及維修各範疇的可持續性，訂立了一套全面的表現準則，評核結果獲香港綠色建築議會認可並由該會發出認證。綠建環評為建築物在生命周期中的整體表現作公平、客觀的評估，讓機構及企業可展示其致力推動可持續發展的決心。詳情請瀏覽 www.hkgbc.org.hk。



你知道嗎？

除了愛護地球外，你還可以幫助……

位於西九龍政府合署南座二樓的學生健康服務中心，為中小學生提供促進健康和預防疾病服務，每個學年受惠的本地學童多達32 000人。

⁷ 只適用於辦公室範圍。

2. 位於啟德發展區的稅務大樓

新稅務大樓坐落啟德發展區北緣，毗鄰新啟用的啟德港鐵站，建造工程在二零一八年展開，預計二零二二年竣工。新大樓會提供超過45 000平方米淨作業樓面面積，並連接至啟德發展區的區域供冷系統（詳情見下文第17至18頁「能源效益和節約能源」標題下的項目），以取得冷凍水供應。新大樓採用多項節能及可再生能源技術，例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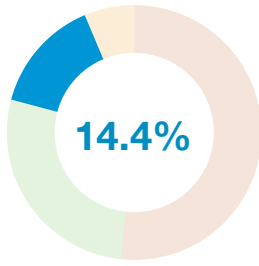
- ◆ 區域供冷系統，能節省用電
- ◆ 冷水循環系統的自動監控系統，能減少水泵所耗的能源，達到節能效果
- ◆ 備有二氧化碳感應器的鮮風供應監控系統，能控制所需的鮮風供應量，從而節省為了維持大樓設定溫度而加熱或冷卻鮮風所耗的能源
- ◆ 使用發光二極管燈具
- ◆ 用戶/動態感應器，能按區域控制空調供應和照明系統
- ◆ 升降機電力再生系統，能節省用於升降機通風系統的能源
- ◆ 光伏發電系統，能把太陽輻射轉化為可用電能
- ◆ 雨水回收系統，能用作園林灌溉，以節約用水

大樓獲得香港綠色建築議會的綠建環評新建建築暫定金級認證，當中包括二氧化碳減排量達到約30%⁸（根據綠建環評暫定評估報告的評審結果）。

⁸ 只適用於辦公室範圍。



C. 水及廢水管理



獲分配的募集資金：

11.27億港元
(約**1.44**億美元)

主要預期效益：

- (i) 每日處理 200 000 立方米污水
- (ii) 每年循環再用水 275 000 立方米

1. 新圍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第 1 期



該項目是為了改善現有新圍污水處理廠的處理水平，減少香港西北水域所承受的污染量，並把設施的污水處理水平由基本處理提升至加設紫外線消毒的化學強化一級處理。目前，設施的每日污水處理量為 164 000 立方米，日後會增至 200 000 立方米，以處理元朗區人口增長帶來的額外污水量。預計項目會在二零二一年第一季或之前啟用。

經改善的新圍污水處理廠採用多項節能及可再生能源技術，例如：

- ◆ 光伏發電系統
- ◆ 太陽能熱水系統
- ◆ 鮮風量需求控制通風系統
- ◆ 雨水回收系統，能用作園林灌溉，以節約用水
- ◆ 部分經處理的污水(每年約275 000立方米)在進一步過濾後會在廠內重用作配製化學品

污水處理廠的行政大樓暨維修工場獲得香港綠色建築議會的綠建環評新建建築暫定鉑金級認證，當中包括二氧化碳減排量達到約30%⁹(根據綠建環評暫定評估報告的評審結果)。

2. 在東涌及小蠔灣之間增建一條加壓污水管及修復現有加壓污水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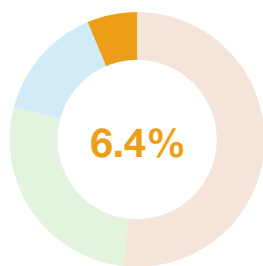
現時把東涌市和機場島的污水輸送至小蠔灣污水處理廠的加壓污水管系統已運作了20年，須予以翻新。此外，該系統現時的輸送量不足以應付東涌新市鎮擴展項目下規劃的房屋發展和擴建香港國際機場的需求。

該項目包括在東涌污水泵房及小蠔灣污水處理廠之間增建一條長約6.5公里、直徑1 200毫米的加壓污水管，以及修復長度和大小相同的現有加壓污水管，使系統的每日輸送量由60 000立方米增至120 000立方米。預計項目會由二零二三年起逐步啟用。

⁹ 只適用於辦公室範圍。



D. 能源效益和節約能源



獲分配的募集資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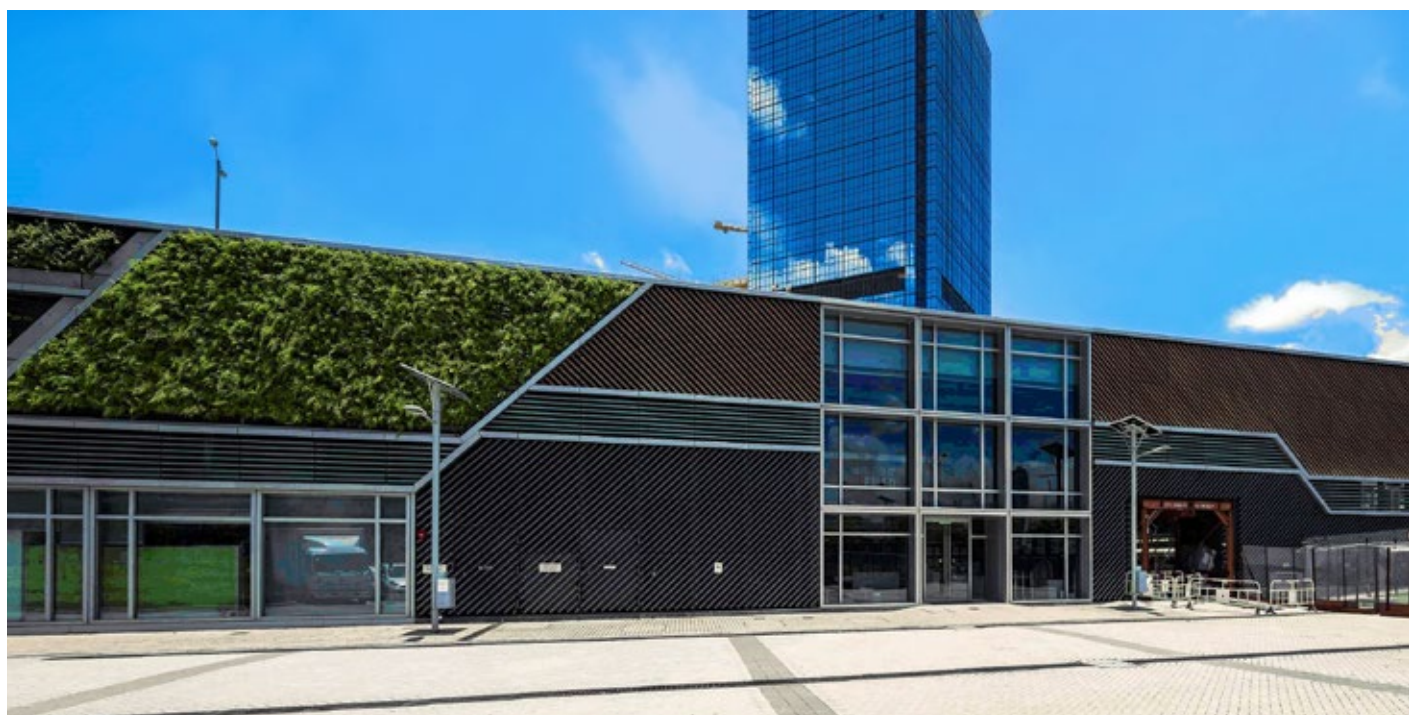
5.01億港元
(約**6,400**萬美元)

主要預期效益：

- (i) 與氣冷式空調系統比較能提升能源效益35%
- (ii) 每年節省8 500萬度電力
- (iii) 每年避免或減少排放59 500公噸二氧化碳當量的溫室氣體¹⁰

1. 啟德發展區區域供冷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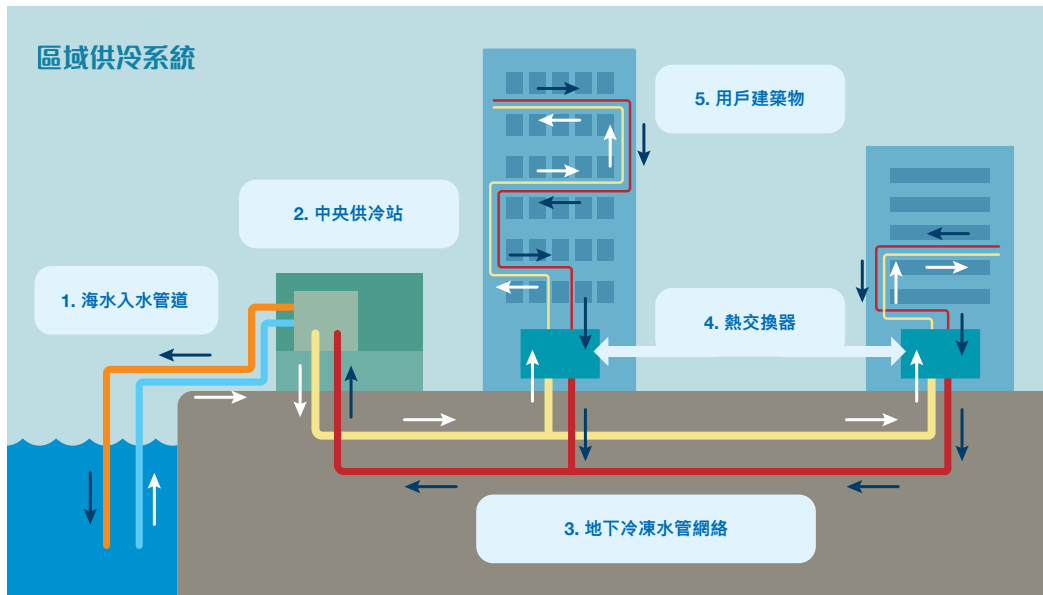
啟德發展區區域供冷系統是大型中央空調系統，設有中央製冷機組供應冷凍水，通過地下冷凍水管網絡為啟德發展區內多座建築物提供供冷服務。區域供冷系統的服務範圍涵蓋合共約173萬平方米的非住宅項目總空調樓面面積，總製冷量為約284兆瓦。計劃第I、II期及第III期（組合甲）先後在二零一三、二零一四及二零一七年完成，第III期（組合乙）的工程則在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完成。第III期（組合丙）的工程在二零一六年展開，預計二零二零年完成。第III期的其餘工程亦已在二零一九年展開，預計二零二五年完成。



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區內共有十一座建築物使用區域供冷系統。啟德發展區內其他非住宅樓宇，例如新稅務大樓（詳情見上文第14頁「綠色建築」標題下的項目），在啟用時也會使用該系統。

¹⁰ 估算是根據預期使用區域供冷系統較傳統氣冷式系統所節省的用電量，從而得出避免或減少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按照估計，區域供冷系統的用電量分別比傳統氣冷式系統和獨立水冷式系統減少35%及20%，因此啟德發展區使用區域供冷系統估計每年可節省約8 500萬度電力，相當於每年減少59 500公噸碳排放。



如欲了解更多詳情，請瀏覽區域供冷系統的網頁。請瀏覽[區域供冷系統](#)的網頁。



外部評核

綠色債券報告獲督導委員會核准。根據《框架》發行的首批綠色債券獲香港品質保證局頒發綠色金融認證發行後證書。



發行後階段
證書編號：CC 7193

附錄

評審摘要



範圍和目標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以下簡稱「政府」)委託香港品質保證局，就其《綠色債券報告2020》(以下簡稱「報告」)的內容進行獨立評審。評審將根據《香港品質保證局綠色金融認證計劃2018》¹(以下簡稱「計劃」)的發行後要求，就報告相關的綠色債券及由該債券提供資金的綠色項目，是否符合政府綠色債券框架和環境方法聲明作出保證。此摘要反映了我們發出香港品質保證局綠色金融證書所作的觀點。香港品質保證局的評審範圍，涵蓋2019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30日的數據和資料。

過程與方法

計劃列明了評審的過程，當中收集證據的過程旨在確保一個獨立的評審程序。

已執行的評審程序包括：

- ◆ 審查相關文檔；
- ◆ 實地查訪相關場地；
- ◆ 與負責編制報告的人員進行面談；及
- ◆ 選取具有代表性的抽樣項目、數據和資料進行驗證。

在評審過程中，香港品質保證局的評審小組對所選的抽樣原始數據和支持證據，進行了徹底檢查。

¹ 香港品質保證局在編製計劃時，參考了國際和國家公認的準則和原則。有關詳情請參閱《香港品質保證局綠色金融認證計劃手冊2018》第2.1章節和附錄3。如欲索取手冊，請與香港品質保證局聯絡。

獨立性

政府負責收集和準備報告內所陳述的資料。香港品質保證局並不涉及收集和計算報告內陳述的數據或參與編撰報告。香港品質保證局的評審過程，是獨立於政府。

局限性

是次評審本身存在一定的局限性。由於評審所作出的保證是基於抽樣測試所檢查的資料和數據，可能出現舞弊、錯誤或不合規等情況而未被發現。評審不會就特定報告範圍和期限以外的資料作出保證。

在評審報告內容是否符合相關規定或標準而作出保證時，本身亦存有額外的風險。有關保證涉及須按政府編制的定義和估量方法而彙編的原始數據以查核資料。最後，評估報告是否符合計劃屬主觀性質，不同的持份者對此可能作出不同的解讀。

我們的評審僅限於就是否符合計劃的發行後要求而作出保證，以及在2020年3月31日已落實的計劃相關政策和程序。

結論

報告內陳述的綠色債券活動資料經香港品質保證局的評審小組核實，符合商定的評審範圍、目標和準則。

香港品質保證局採用風險基礎方法，檢查的工作包括就政府報告內的資料和所披露的信息相關的證據進行評審。

根據評審結果，評審小組得出結論，沒有發現報告有重大錯誤或遺漏。報告實質正確和公允地表述報告期內的數據和資料。報告是根據計劃發行後的要求編寫。

©2020香港品質保證局。保留所有權利。除《版權條例》(第528章)允許外，不得以電子，機械，微型複製，影印，錄製或其他方式複製，存儲在檢索系統中或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式傳播本出版物的任何部分，未經版權所有者的事先書面許可。儘管我們盡一切合理努力提供摘要，但給出的結果和解釋是基於從主要或次要來源真誠收集的信息，無法提供對結果的置信度估計。我們不保證該摘要將滿足您的要求，也不保證該摘要是完整的，無錯誤的或不會中斷的。摘要中包含的信息不構成投資建議，也不代表購買，出售或持有已發行債券、股票或證券的建議。香港品質保證局對因使用信息而間接或直接引起的任何性質的任何索賠或損失概不負責。詳細計劃之條款及條件，可參閱本局網頁。



香港品質保證局

香港品質保證局是於1989年成立的非牟利機構。作為區內具領導地位的合格評定機構之一，香港品質保證局一直致力為各行業提供各類認證及評審服務，並透過知識分享和技術轉移，推動工商界和社會機構提升管理水平和競爭力。

豐富經驗與知識 推動可持續金融

香港品質保證局在社會責任、環境保護、可持續發展及負責任投資等領域開發多元化服務，並累積了豐富知識和經驗，包括：

- ◆ 獲得中國標準化研究院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創新科技署提名，香港品質保證局的專家分別代表中國及香港特別行政區加入ISO相關技術委員會，直接參與制定《ISO 14030 綠色債務工具——指定項目及資產的環境表現》及《ISO 32210 可持續金融框架-原則和指南》
- ◆ 為國際資本市場協會《綠色債券原則》的觀察員
- ◆ 為氣候債券標準委員會授權的核查機構
- ◆ 成為《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下的清潔發展機制(CDM)執行理事會認可的指定經營實體，提供CDM 審定及核查服務
- ◆ 為「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系列」就上市公司的可持續發展表現提供評級服務

致力提升綠色金融公信力

為配合區內綠色金融發展，香港品質保證局於2018年推出「[綠色金融認證計劃](#)」，為綠色債券發行者及綠色貸款借款者提供第三方認證服務，致力提升綠色金融的公信力及持份者信心。香港品質保證局在制定綠色金融認證計劃的過程中，參考了多個國際及國家的綠色金融標準，當中包括：

- ◆ 《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的CDM；
- ◆ 國際資本市場協會的《綠色債券原則》；
- ◆ 中國人民銀行公告〔2015〕第39號及其附件《綠色債券支持項目目錄》；及
- ◆ ISO 26000：2010 社會責任指南。

此外，香港品質保證局分別於2019年及2020年啟動「[綠色金融認證計劃——綠色基金](#)」及「[綠色金融認證計劃——ESG 基金](#)」，期望推動更多資金流向綠色及可持續發展用途，並支持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綠色金融策略框架。

香港品質保證局

地址：香港北角渣華道191號嘉華國際中心19樓

電話：(852) 2202 9111 傳真：(852) 2202 9222

電郵：hkqaa@hkqaa.org

網頁：<http://www.hkqaa.org>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新聞處設計
政府物流服務署印
2020年8月